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祥科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黄鹏先生主持，应到委员三名，实到委员三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目前公司华南生产基地情况较披露预案时发生较大变化，考虑后续资金成本以及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后，公司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本次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及财务稳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该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以及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而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的开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该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

2025年9月25日